

國立中山大學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書審資料準備指引

西灣南星 E 組(海)：海資系、海工系、海科系

一、115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 ([甄選會頁面](#))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E組(海)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b>校系代碼</b>	<b>027402</b>	英文 數學A 自然	均標	5	*1.00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數學A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招生名額	4		均標	5	*1.00							
性別要求	無		均標	5	*1.00							
預計甄試人數	2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3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 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D)、多元表現(F、I、M、N)、學習歷程自述(O、P、Q)、其他(R.經濟弱勢證明文件、S.推薦信兩封) ※ <a href="#">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a> (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5.4.2	說明： 1.學習歷程自述須包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相對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2.經濟弱勢證明、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3.於學習歷程自述的前兩頁放置本校提供之「個人資料說明表暨AI使用聲明」，請至本校「未來學生/書審準備指引」網頁下載。										
繳交資料截止	115.5.4	甄試說明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上傳114或115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榜示	115.5.28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5.5.28											
<b>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b>	<b>一、學測英文、數學A、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數學A級分</b>											
備註	1.西灣南星分組限擇1組報考。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海科院(海資系2名、海工系1名，前2系之必修課為英語授課、海科系1名)。考生必須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登入本校報名系統填寫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53，EMAIL：acad-a@mail.nsysu.edu.tw。2.申請轉系者，原則須修畢原學系大一專業必修課程並成績及格，方得提出申請；惟海工系與海科系學生，亦得經系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辦理轉系。3.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請參閱本校學務處/校園組網頁。											

## 二、書審資料準備指引

評分項目	參採資料	考生準備指引
家境狀況暨逆境向上等個人特質	<p>【學習歷程自述(O、P、Q)】</p> <p>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p> <p>P. 就讀動機</p> <p>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p>【經濟弱勢證明文件(R)】</p> <p>【推薦信兩封(S)】</p>	<p>✓ 家庭狀況及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p> <p>✓ 請至甄選會系統上傳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p> <p>✓ 請至甄選會系統上傳推薦信兩封，其中需含高中師長1封。</p>
學習歷程、就讀動機暨未來計畫	<p>【學習歷程自述(O、P、Q)】</p> <p>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p> <p>P. 就讀動機</p> <p>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p>✓ 請於學習歷程自述中盡量呈現個人特質或能力，並具體說明申請本組之動機，以及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修課紀錄及課程學習成果	<p>【修課紀錄(A)】</p> <p>A. 修課紀錄</p> <p>【課程學習成果(B、D)】</p> <p>B. 書面報告</p> <p>D.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p>	<p>✓ 考量學生於數學或自然科學領域學習展現興趣及投入的程度。將透過「修課紀錄」「學業總成績」及評估學生學習成果及學習動機，包含 (1) 課程涵蓋領域廣度；(2) 在多門領域上表現情形。</p> <p>✓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包含英文、數學、生物、化學等領域課程、及實驗實作課程之成績表現。</p>
多元表現	<p>【多元表現(F、I、M、N)】</p> <p>F.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p> <p>I. 服務學習經驗</p> <p>M.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p> <p>N.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p>✓ 審查能展現學生個人特質能力等之佐證資料，如：社會服務、特殊能力表現或成果作品等，並請學生於多元表現綜合心得作重點整理，具體說明個人特質、能力或興趣，參與相關活動過程的收穫及反思。</p>

## 三、學測 (50%)：英文\*1、數學 A\*1、自然\*1

學系簡介：[海資系](#)、[海工系](#)、[海科系](#)